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099 号文《关于核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其余部分采取网上、网下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 亿股，每股发行价为 19.80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90,000 万元，扣除支付的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 29,425 万元和登记公司登记托管费 50 万元后，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4 日划入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四牌楼支行开立的账户（账号为：13020129027319378）人民币 960,525 万元，另扣减律师费、媒体公告费、验资费等 393 万元后，本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960,132 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高商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09]3938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015 年，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将有关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中增资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5 亿元为永久流动资金，另将办公场所购置等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18,954.85 万元、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33,441.27 万元（实际利息以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5 年 2 月 3 日，公司已将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和有关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对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均已办理了注销手续。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共计 1,003,440.51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本金 960,132 万元，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43,308.51 万元。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管理制度》已经本

公司 2009 年 12 月 8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根据《管理制度》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本公司 2009 年 12 月 16 日，与保荐人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四牌楼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四牌楼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其中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四牌楼支行专项账户账号为 1302010129027319378；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专项账户账号为 489902029608023001，此账号因银行系统升级变更为 185701151259；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专项账户账号为 551900007110907。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四牌楼支行	1302010129027319378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	185701151259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51900007110907	0
合计		0

截至 2015 年 2 月 3 日，公司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四牌楼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均已办理了注销手续。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3 月 26 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26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60,13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2,512.3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03,440.51【注 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8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补充营运资金	是	660,132	710,132	102,512.36	772,395.36	108.77				否
办公场所购置等	否	50,000	50,000		31,045.15	62.09				否
增资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是	100,000	50,000		50,000	100.00				是
增资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是	150,000	0		-					是
新设国元创新投资	否		150,000		150,000	100.00				否

有限公司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60,132	960,132	102,512.36	1,003,440.51					
超募资金投向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 预计收益的情况和 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 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注 2】									
超募资金的金额、 用途及使用进展情 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	【注 3】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	【注 4】									

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 1,003,440.51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本金 960,132 万元，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43,308.51 万元。

【注 2】公司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中投入 10 亿元募集资金增资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投入 15 亿元增资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变更为增资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5 亿元、增资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5 亿元和投入新设子公司国元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5 亿元。此次《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已于 2012 年 10 月 12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2 年 10 月 31 日经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信息及备查文件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进行了信息披露。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中增资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5 亿元为永久流动资金，此次《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将有关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已于 2014 年 12 月 18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5 年 1 月 6 日经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信息及备查文件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进行了信息披露。

【注 3】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8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4 年 1 月 16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公告可见 2014 年 1 月 17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4 日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80,000 万元全部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注 4】公司原计划投资 50,000 万元用于“办公场所购置等”项目，由于公司对该项目实施过程进行严格的预算管理和风险管控，截至 2014 年 12 月 11 日，公司投入 31,045.15 万元用于该项目，项目投资已完成，节余募集资金 18,954.85 万元。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设国元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增资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增资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150,000	0	150,000	100.00				
补充运营资金	增资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50,000	100.00				
合计	--	200,000	50,000	200,000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中投入 10 亿元募集资金增资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投入 15 亿元增资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变更为增资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5 亿元、增资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5 亿元和投入新设子公司国元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5 亿元。此次《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已于 2012 年 10 月 12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于 2012 年 10 月 31 日经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信息及备查文件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进行了信息披露。

	<p>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中增资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5 亿元为永久流动资金，此次《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将有关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已于 2014 年 12 月 18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5 年 1 月 6 日经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信息及备查文件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进行了信息披露。</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